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重要財務業務資訊

95 年第 1 季

項 目	頁次
一、資產負債資訊	
1、資產負債表	1
2、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2
3、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2
二、損益表	3
三、資本適足性	5
四、資產品質	5
五、管理資訊	
1、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6
2、轉投資事業概況	6
3、放款、催收款及投資損失準備提列政策	7
4、特殊記載事項	8
六、獲利能力	
1、獲利能力	9
2、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9
七、流動性---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10
八、市場風險敏感性	
1、利率敏感性資訊	11
2、主要外幣淨部位	12
九、銀行年報	12
十、其他	
1、董事、監察人姓名及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2
2、董事、監察人酬勞	13
3、持有股份依股數排序前十名之股東	14
4、重大資產買賣處分情形	14
5、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6、新推出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8

一、資產負債資訊

1、資產負債表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變 動 百 分 比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變 動 百 分 比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金 額	(%)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85,125	\$ 7,205,269	11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16,846,477	\$ 20,088,788	(16)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858,474	14,406,006	17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582,194	15,620,762	(19)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057,012	6,891,521	17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4,633	134,311	23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及九)	7,800,177	3,334,497	134	23000	應付款項	8,595,119	7,224,742	19
13000	應收款項	11,045,241	12,117,251	(9)	23500	存款及匯款	333,369,751	318,039,647	5
13500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295,932,243	281,363,007	5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2,407,161	10,746,101	(78)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714,254	80,556,947	(27)	24100	應付公司債	5,713,312	5,690,520	-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366,808	1,578,579	(13)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372,024	400,725	(7)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82,076	429,070	12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50,506	350,888	28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	1,140,343	866,762	32	29500	其他負債	1,406,060	1,248,008	13
	固定資產				20000	負債合計	381,907,237	379,544,492	1
	成本及重估增值					股東權益			
18501	土地	3,132,429	3,046,626	3	31001	股本 - 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3,000,000 仟股			
18521	房屋及建築	2,245,850	2,120,192	6		；發行 2,223,311 仟股	22,233,110	22,233,110	-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0	650	-		資本公積			
18551	什項設備	1,432,142	1,367,629	5	31599	其 他	1,321	1,321	-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6,811,071	6,535,097	4		保留盈餘			
	減：累計折舊	1,830,689	1,653,442	11	32001	法定公積	11,599,073	9,879,938	1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980,382	4,881,655	2	32003	特別公積	-	39,098	(100)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4,983,193	4,882,724	2	32023	未分配盈餘	737,651	4,099,545	(82)
19500	其他資產	3,332,249	3,258,802	2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12,336,724	14,018,581	(12)
10000	資 產 總 計	\$ 416,697,195	\$ 416,890,435	-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5,854	4,980	18
					3254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21,269)	(97,090)	(128)
					3252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400,623	-	-
					32501	土地重估增值準備	1,033,595	1,185,041	(13)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35,789,958	37,345,943	(4)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417,697,195	\$ 416,890,435	-

註：主要或有及承諾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外承諾及保證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信用卡授權承諾	45,424,062	44,441,338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12,143,747	11,524,609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16,262,260	14,913,719

2、 活期性存款、 定期性存款及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活期性存款	128,294,289	125,633,129
活期性存款比率	39.76%	41.11%
定期性存款	194,339,918	179,987,171
定期性存款比率	60.24%	58.89%
外匯存款	29,464,376	21,920,897
外匯存款比率	9.13%	7.17%

註：(1)活期性存款比率 = 活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定期性存款比率 = 定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外匯存款比率 = 外匯存款 ÷ 存款總餘額。

(2)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3)各項存款不含郵政儲金轉存款。

A

3、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中小企業放款	53,762,355	44,970,845
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18.01%	15.90%
消費者貸款	135,613,225	124,237,555
消費者貸款比率	45.43%	43.93%

註：(1)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 中小企業放款 ÷ 放款總餘額；

消費者貸款比率 = 消費者貸款 ÷ 放款總餘額。

(2)中小企業係依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予以界定之企業。

(3)消費者貸款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購置汽車貸款、機關團體職工福利貸款及其他個人消費貸款（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

二、損益表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41000	利息收入	\$ 3,315,288	\$ 2,930,373	13
51000	減：利息費用	(1,362,794)	(1,185,883)	(15)
	利息淨收益	<u>1,952,494</u>	<u>1,744,490</u>	<u>12</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333,388	669,566	(50)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益	251,531	(47,132)	634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 實現利益	310,347	169,552	83
49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淨益	49,076	32,776	50
49600	兌換淨(損)益	(107,663)	20,085	(636)
49700	其他催收款項提存	(447,821)	(75,882)	(490)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利益	<u>100,294</u>	<u>51,836</u>	<u>93</u>
	淨收益	<u>2,441,646</u>	<u>2,565,291</u>	(5)
51500	放款呆帳費用	<u>449,462</u>	<u>238,211</u>	<u>89</u>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	(736,641)	(701,317)	(5)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74,321)	(75,874)	2

(接次頁)

(承前頁)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73,313)	(536,442)	30
61001	稅前淨利	<u>807,909</u>	<u>1,013,447</u>	(<u>20</u>)
61003	所得稅費用	<u>124,788</u>	<u>248,113</u>	(<u>50</u>)
61005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683,121	765,334	(11)
635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減除所得稅費用\$8,690 後之淨額)	<u>45,772</u>	<u>-</u>	<u>-</u>
69000	本期淨利	<u>\$ 728,893</u>	<u>\$ 765,334</u>	(<u>5</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69501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之稅後淨利	\$ 0.36		\$ 0.31		\$ 0.46		\$ 0.34	
69507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	<u>0.03</u>		<u>0.02</u>		<u>-</u>		<u>-</u>	
69500	本期淨利	<u>\$ 0.39</u>		<u>\$ 0.33</u>		<u>\$ 0.46</u>		<u>\$ 0.3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5</u>		<u>\$ 0.30</u>		<u>\$ 0.42</u>		<u>\$ 0.31</u>	

三、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資本適足率	12.10%	13.30%
第一類資本	35,506,659	35,390,606
第二類資本	1,701,747	1,219,971
第三類資本	-	-
資本減除項目	1,225,328	1,155,659
自有資本淨額	35,983,078	35,454,918
風險性資產總額	297,412,300	266,521,960
負債占淨值比率	1,067.08%	1,016.29%

註：(1)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該項比率係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及「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比率

(2)上述資本適足率資料係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據。

四、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月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各類逾期放款占放款之比率	金 額	各類逾期放款占放款之比率
甲類逾期放款	6,305,131	2.11%	4,464,494	1.58%
乙類逾期放款	1,191,306	0.40%	-	-
逾期放款總額	7,496,437	2.51%	4,464,494	1.58%
帳列放款損失準備	2,566,559		1,396,403	
呆帳轉銷金額	263,663		17,246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65,535		103,449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1,774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2)甲類逾期放款及乙類逾期放款之定義應依 94 年 4 月 19 日銀局（一）字第 0941000251 號函之規定填列。

(3)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

(4)呆帳轉銷金額 = 當年 1 月 1 日起至揭露當季季底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五、管理資訊

1、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2,315,526	2,528,285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0.75%	0.87%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0.40%	0.32%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私 人	48.50%	私 人	47.00%
	製 造 業	19.27%	製 造 業	20.91%
	批 發 及 零 售 餐 飲 業	9.25%	批 發 及 零 售 餐 飲 業	9.63%

註：(1)授信總額包括放款、貼現、應收承兌票款、應收保證款項及已預支價金之應收承購帳款。

(2)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3)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4)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係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5)授信行業集中情形請依填報主管機關「放款對象別及用途別分析表」行業別揭露公營及民營合計之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水電燃氣業、營造業、批發零售餐飲業、運輸倉儲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業、工商社會個人服務業及其他占總放款比率。

2、 轉投資事業概況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大華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74,583	24.68
台北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291,373	100.00
台北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16,120	100.00
聯安服務公司	1,250	5.00

萬碁公司	8,000	6.47
全華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5.00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100,000	5.00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公司	56,250	5.00

註：轉投資事業係指持股比率達百分之五以上者。

3、放款、催收款及投資損失準備提列政策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行係就係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其他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餘額，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就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評估擔保品價值，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依可收回性分類，並依規定比率提存。上述財政部規定，收回無望之授信資產，全額提列損失；收回有困難之部分，至少依餘額之百分之五十提列損失。自九十四年七月起修正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惟此項修正對本行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行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其他金融資產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4、 特殊記載事項

單位：新台幣千元

	案 由 及 金 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銀行法經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案由 1：行員私自推介客戶購買未經核准之基金，致造成客戶遭受詐騙，有督導不周及內部控制之違失乙節，應嚴予糾正，本項缺失業已改善。【94.5.2 金管銀(四)字第 0948010475 號】 案由 2：西盛分行二名行銷專員辦理消費性放款業務，承作案件多係同業或代書轉介，與該分行無地緣關係，有共同向特定金融機構申貸情形等嚴重疏

	案 由 及 金 額
	失，應嚴予糾正，本項缺失業已改善。【94.12.5 金管銀(四)字第 0940027497 號】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其 他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六、獲利能力

1、 獲利能力

單位：%

項目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20	0.24
	稅 後	0.17	0.18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2.38	2.76
	稅 後	2.02	2.09
純 益 率		29.85	29.83

註：(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2、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831,827	2.40	\$ 2,036,758	0.92
拆放銀行同業	13,396,433	3.82	17,377,265	2.28
存放央行	11,537,762	1.13	11,226,914	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	2,857,080	3.68	3,491,630	2.08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	7,894,278	1.46	2,796,878	1.21
貼現及放款	298,406,400	3.89	272,141,660	3.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485,228	2.01	76,415,875	1.7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96,577	6.17	1,593,528	4.24
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	583,285	3.02	300,000	2.19
應收帳款 -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3,092,186	19.67	2,791,411	19.71

負 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172,973	1.35	21,918,067	1.0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1,448,124	1.95	12,663,969	1.41
活期存款	44,595,851	0.50	42,464,034	0.24
活期儲蓄存款	78,462,562	0.64	76,049,345	0.62
定期存款	49,967,402	2.22	47,371,300	1.42
定期儲蓄存款	123,539,969	1.89	115,871,810	1.49
可轉讓定期存單	31,347,023	1.45	29,626,100	1.16
央行及同業融資	6,901,442	4.49	20,429,085	2.23
應付公司債	5,781,196	-	5,677,206	-
其他金融負債 - 撥入放款基金	359,226	0.50	363,206	0.70

註：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七、流動性：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97,172,000	75,374,000	36,804,000	45,936,000	46,975,000	192,083,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11,399,000	76,870,000	46,803,000	38,439,000	73,347,000	175,940,000
期距缺口	(14,227,000)	(1,496,000)	(9,999,000)	7,497,000	(26,372,000)	16,143,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569,732	408,841	196,111	209,488	34,524	720,76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16,855	475,030	362,238	216,319	49,065	414,203
期距缺口	52,877	(66,189)	(166,127)	(6,831)	(14,541)	306,565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八、市場風險敏感性

1、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93,991,000	39,483,000	34,042,000	75,002,000	342,518,0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2,724,000	127,236,000	29,621,000	3,740,000	323,321,0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267,000	(87,753,000)	4,421,000	71,262,000	19,197,000
淨 值					36,735,00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5.9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2.26%

註：(1)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4)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53,318	195,044	386	9,000	857,748
利率敏感性負債	737,941	84,754	32,515	27	855,237
利率敏感性缺口	(84,623)	110,290	(32,129)	8,973	2,511
淨 值					(102,75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2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44)%

註：(1)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4)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2、 主要外幣淨部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外幣淨部位(市場風險)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原幣(元)		折合新臺幣		原幣(元)		折合新臺幣		
1	USD	39,683,502	1	1,288,206	1	USD	58,541,010	1	1,850,715
2	MOP	50,335,213	2	204,426	2	EUR	20,755,181	2	847,554
3	EUR	3,274,172	3	129,287	3	MOP	50,711,353	3	199,569
4	JPY	239,306,040	4	66,120	4	GBP	968,592	4	57,552
5	HKD	1,266,406	5	5,298	5	HKD	3,409,344	5	13,820

註：(1)主要外幣係折算為同一幣別後，部位金額較高之前五者。

(2)主要外幣淨部位係各幣別淨部位之絕對值。

九、 銀行年報全部內容

《揭露於本行網頁---投資人專區---揭露事項---公司年報》

十、 其他

1、 董事、監察人姓名及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資料日期：95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何壽川	良好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榮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榮庭	良好	永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恒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良吉	良好	台北區中小企業銀行總經理
常務董事	孟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忠弼	良好	台東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駱怡倩	良好	美國南加州大學教育心理碩士
常務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曜廷	良好	國正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代表人吳昕恩	良好	Eyeshake, Inc 共同創辦人及產品經理
常務董事	安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瑞嵩	良好	東吳大學教授兼電算系主任
董事	何政廷	良好	政達龍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代表人王華南	良好	新光保全(股)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建廷	良好	永豐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徐家文	良好	英美平版印刷廠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	林奇瑩	良好	考工室內設計工作室負責人
董事	大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顏甘霖	良好	大德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游國治	良好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總經理
董事	博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羅麗芳	良好	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系
董事	元亨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陳嘉文	良好	元亨投資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秀瑩	良好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財務中心副總經理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殷國堂	良好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經理
董事	連勝文	良好	奇異亞太創投基金副總裁
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龍政	良好	台新資產管理(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志隆	良好	新合光纖(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董事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永鴻	良好	新合光纖(股)公司副理
董事	永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威德	良好	永森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台北市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代表人魏璋	良好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消金處襄理
常務監察人	英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天棟	良好	台北區中小企業銀行董事
監察人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正雄	良好	金蘭食品(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新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釗溥	良好	台証綜合證券(股)公司法務部經理

2、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 94 年股東會通過分配董監事酬勞金計新台幣 55,582,776 元。

3、 持有股份依股數排序前十名之股東

資料日期：95年3月31日

股東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質押股數	質押比例
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23,311,003	100%	0	0.00%

4、 重大資產買賣處分情形：無

5、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本行為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溝通管道順暢。</p> <p>(二)本行為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股務統由金控股務服務中心處理，並掌握相關事宜</p> <p>(三)本行與關係企業之授信與交易均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對經營業務均有適當切割。</p>	<p>(一) 相符</p> <p>(二) 相符</p> <p>(三) 相符</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無連續多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情形</p>	<p>(一)依法董事係由金融控股公司指派，仍將配合法令修改，逐步推行。</p> <p>(二)相符</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銀行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未設置獨立監察人</p> <p>(二)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管道暢通</p>	<p>(一)依法董事係由金融控股公司指派，仍將配合法令修改，逐步推行。</p> <p>(二) 相符</p>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公司網站設有意見箱</p>	<p>相符</p>
<p>五、資訊公開</p> <p>(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p>	<p>(一)本行網站揭露相關資訊</p>	<p>(一)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二)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有專人負責蒐集銀行資訊及對外發佈重大訊息	(二)相符
六、銀行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但設有經營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等	大部份相符
七、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除未設置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外，餘均相符，並配合法令逐步修改。		
八、請敘明本行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一) 配合納入建華金控前，通過「台北國際商業銀行成立金控、合併或股份全部轉讓時員工權益保障處理準則」及「員工安置計劃」，為員工爭取應有之權益。 (二) 本行秉持企業善盡社會公益責任的理念，特別結合國內專注兒童教育的信誼基金會與台大兒童醫院，推出全國首張全方位關懷兒童的「快樂兒童認同卡」，本卡將提撥每一筆刷卡金額的千分之2.75，長年捐助台大兒童醫院。 (三) 另獨家贊助台中縣屯區原住民行動部落教室『我家就是故事屋』活動；針對部落家長及兒童，進行「親子共讀」培訓課程，提昇孩子閱讀能力。本行亦關心原住民產業活動，資助原住民族時裝設計比賽，支持原住民學生及部落各服飾工藝工作室，將原住民豐富的族群文化元素，融入現代時尚，落實文化產業化，提升部落經濟。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已將董事、監察人攸關之法令規定發給各董事、監察人；遇有相關之新規定，立即告知。</p> <p>(二)董事、監察人不定期參加金融研訓院舉辦之各種進修課程或研討會。</p> <p>(三)每次董事會開會，董事出席率及監察人列席率可達九成以上。</p> <p>(四)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均依公司法等相關法規辦理。</p> <p>(五)訂有風險管理政策準則，針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與法令遵循風險、人力管理規範、緊急事故危機處理等訂有相關規定。</p> <p>(六)訂有客戶服務中心受理客戶服務案件處理準則，受理客戶電話、電子郵件、網路留言、郵件或傳真等各種服務案件。</p>	

註：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6、 新推出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台北國際商銀『儂金采』信用貸款專案：提供從事農林漁牧業者,小額之消費貸款或營運週轉融資管道。

- (1)貸款對象：20-55 歲本國國民從事農林漁牧業者。
- (2)貸款期限：最長 3 年。
- (3)額度限制：最高 30 萬。
- (4)保證人：免保人,仍得視借款人之繳款能力等,酌予徵提保人。
- (5)利率：6%以上,依基準利率機動計息
- (6)帳務管理費：含基金保證手續費不得逾借款金額 5%
- (7)無提前清償違約金
- (8)一律由農保基金保證八成